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: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號5樓

電 話:(07)241-3881

受文者: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: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:普通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旅行(114)佑字第 160 號

主旨:檢送宜蘭縣轄管景點之武荖坑風景區、生態綠舟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,

持有「宜蘭好行3日券」購票憑證者,於短天期票證使用期間免收場地環境清 潔維護費公告1份,敬請查照。

說明:

1. 依據宜蘭縣政府 114 年 9 月 1 日府旅管字第 1140148470A 號函辦理。



檔號:保存年限:

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:府旅管字第1140148470B號

附件:



主旨:為辦理交通串聯觀光景點,持有「宜蘭好行3日券」購票憑

證者,於短天期票證使用期間優惠案。

依據:宜蘭縣風景遊憩區經營管理自治條例第11條第2項規定。

公告事項:持有「宜蘭好行3日券」購票憑證者,於短天期票證使

用期間進入本縣轄管景點之武荖坑風景區、生態綠舟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,免收場地環境清潔維護

費。

代理縣長林茂盛